

投身法援乐当“和事佬”

——“半路出家”的“全国优秀律师”许晨伟

据《安徽法制报》报道，“改变或许是痛苦的，但改变意味着我们可以领略新的生命体验。我告诫自己，每过一段时间，将自己清零，人生才能重新开始。”理解安徽律师许晨伟，从读懂这句话开始。说他不寻常，因为他放弃国企高管的高薪，义无反顾自学法律知识参加司法考试，年逾三十转行当律师；好不容易沉淀起执业经验，小有名气，他又按下了“暂停键”，远赴广西投身公益事业。是待在舒适区，还是挑战“不可能”，这道选择题对他而言，似乎从来不是一道难题。

从“门外汉”到“全国优秀律师”

许晨伟出生于皖北一个农民家庭，勤劳朴实的父母铺垫了他一生的底色。

成年后，他在当地一家国有企业任职，从一名基层员工踏实做起，逐渐成长为一名高管，主要负责品质管理。由于工作往来，他时常和律师打交道，目睹律师们利用专业知识为企业排忧解难的神采，不禁心生向往。自此，一颗律师梦的种子埋在了许晨伟的心里。在工作之余，他购买法律书籍开始自学。

机会总是降临在有准备的人身上。2006 年，许晨伟在南京出差间隙，恰逢朋友邀请，在东南大学聆听了一场法律知识讲座。老师精彩的讲解让许晨伟感受到了法学的魅力，开启了他对法律的新认知。他做出了一个大胆的决定：参加国家司法考试，然后辞职当律师。

在外人看来，这个决定是疯狂并难以理解的。放弃稳定的工作、不菲的收入，转行进入全新的律师行业，怎么看都是一种冒险。好在淳朴的家人给予了他莫大的支持和理解，这让许晨伟平添了放手一搏的勇气。

是年，他已经 34 岁。坐在备考复习班里，身边的同学都是青春年华，步入而立之年的他显得有些另类。

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大半年的苦读，许晨伟当年如愿通过了考试，距离律师梦又近了一步。次年，拿到法律职业资格证书，他进入律所实习，2008 年开始正式执业。业内关于新入行的律师，有“三年冷板凳、五年小律师、八年合伙人”的说法。许晨伟没有一门心思“向钱看”，他遵从初心，帮助弱势群体，代理了大量法律援助案件。

众所周知，办理法律援助案件不收取当事人费用，只有少量的补贴，较之于市场价，没有可比性。

但律师为案件所付出的心血，并不比收费案件少。相反，因为法援案件质量考核标准的严苛，对律师的要求也相应较高。然而，恰恰是许晨伟的一反常态，让他打破了“魔



资料照片

咒”。

2009 年，许晨伟担任未成年人吴某的法援律师。吴某因涉嫌盗窃罪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会见过程中，许晨伟发现吴某的放浪不羁与原生家庭有着直接关系。他的父亲以开三轮车为业，但经常酗酒闹事，其母亲不愿忍受，在吴某出生几个月就离家出走。父亲对吴某疏于管教，父子之间关系疏离，竟许久没有联系。作为两个孩子的父亲，许晨伟对吴某的身世心怀悲悯。为了帮助吴某，许晨伟发动朋友寻找吴某父亲。经过一个礼拜的努力，终于在开庭的前一天夜里，找到了吴父，并帮助吴父筹钱为吴某缴纳罚金，最终吴某被法院判处缓刑在社区服刑。

后来，许律师还自发帮吴某联系了一家理发店，让其当学徒能够自食其力，避免再走老路。吴某对许晨伟感激涕零，许晨伟只说：“你好好的，就是我最大的欣慰。”

“帮助别人，就是帮助自己。”这是许晨伟执业的信念。所以，他积极参加公益活动，为灾区、贫困地区捐款捐物；他深入一线，为老、弱、残及行动不便的居民进行普法、提供法律帮助；这些行动于他都不足为奇。

他用初心当舵、以使命为灯，他不为荣誉、匠心处事，荣誉却不请自来。2011 年他被评为“亳州市法律援助优秀律师”，2012 年被安徽省司法厅评为“全省律师争先创优优秀共产党员”，2016 年被中华全国律师协会授予“2011-2014 年度全国优秀律师”称号，当年安徽省只有 5 名律师获此殊荣。

从勤做“加法”到善做“减法”

荣誉加身后，来找许晨伟代理案件的人也越来越多。为了不辜负当事人的信任，他认真对待每一个案件，24 小时随时接听当事人的电话。不断做“加法”的过程，是充实而有收获的。但在夜深人静整理思路的时刻，没有了白日里的喧嚣，一个内心里的声音清晰而响亮，“你还记得当初选择律师行业的初衷吗？”他何曾忘记，关于律师的社会担当始终铭记在心。于是，他果断

给自己正处于上升期的律师执业生涯做“减法”，报名参加“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

2013 年 7 月，经过层层严格的选拔，许晨伟成为亳州市第一个参加“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的律师。根据司法部安排，他去广西省桂林市灌阳县提供一年的法律服务。

因为地理位置，阳光在这里成了稀缺资源，夏季闷热潮湿、冬季阴冷难耐，墙壁上长期渗着水，洗了衣服得一个星期以后才能干。不过，从小的农家生活练就了许晨伟不怕苦的特质，他总能找到苦中作乐的方法。吃不惯当地的饮食，他就自己做饭；睡不惯潮湿的被褥，他就开着电热毯；受不了夜晚的孤单，他就用砖头当哑铃锻炼。

克服了种种障碍，许晨伟心无旁骛履行着职责。2013 年秋天，灌阳县新街镇的十几户村民来到法援中心，他们情绪激动地诉说着自己的委屈：“你们一定要帮帮我们呀，我们这一年的心血可不能就这样没了呀！”“你们放心，只要符合条件，我一定尽力。”不过由于他们人数较多，又操着当地方言，许晨伟反复确认后，总算理解了他们的诉求。村民们养殖的鱼苗眼看着快要上市了，却因为上游一户红薯种植户喷洒的农药，顺着雨水流入下游，造成多数鱼苗死亡，经济损失巨大，但红薯种植户以老天下雨系自然灾害为由拒绝赔偿。

案件能不能妥善解决，关系着十几户村民的生计，这考验着许晨伟的智慧。研究了案情，许晨伟认为当务之急就是要采取必要措施避免损失范围继续扩大，并固定下来证据。半个月后，在许晨伟的奔走以及当地司法所的协调下，双方终于达成了赔偿协议。难得的是，在电话回访时，村民养殖户和红薯种植户都对该案的解决感到非常满意。

还有一次是在 2013 年 12 月隆冬的一个雨夜，许晨伟刚睡着，就被一阵急促的电话铃声惊醒了。致电人是灌阳县法援中心主任胡乾祖，他喊着许晨伟一道去十多公里以外的山区调解案件。一听案件所涉当事人的名字，许晨伟立马清醒了，他赶紧穿好衣服上路了。原来，之所以那么晚了还要坚持去，是因为受

援人之前到法援中心来过好多次，但是因为对方当事人经常不在家，无法对其进行有效援助，这件事也成了许晨伟心中的一个疙瘩。当晚，对方当事人刚从外地回来，机不可失。经过五个多小时的走访，许晨伟他们掌握了大量的一手材料，为该案后续得以解决固定了证据。

从受援家庭回到住处时，已是凌晨五点了。许晨伟稍事休息，第二天又照常按时上班，准备代理意见。最后，案件也取得不错的效果。

在灌阳服务的一年时间里，他接待咨询 319 人次，办理刑事诉讼案件 7 件，民事案件 34 件，成功化解社会群体纠纷 40 起，开展法律援助培训、法律援助大型宣传活动 6 次，现场解答法律咨询 500 余人次，赢得了当地政府和百姓的认可和尊敬。其中，他办理的一起未成年人刑事法援案件还入选了 2013 年中国法律援助基金会评选的精品案例。

从律界翘楚到当“和事佬”

经历短暂的“出走”，许晨伟挖掘出自己的新潜能。让矛盾当事人化干戈为玉帛的成就感，不亚于为案件当事人成功胜诉。于是，回来之后，他开始恶补调解知识和心理学知识，致力于当一名律师调解员。

“许律师，我在网上看到你的事迹感人。我在涡阳县高炉镇有一个小纠纷，想请求你代理，我是一名听力残疾人。”今年 6 月 23 日，许晨伟的手机微信里收到一条添加申请，对方是江苏人李某。李某与涡阳县高炉镇人马某之间存在合同纠纷，标的几万元。李某想找一个信得过的律师，就在网上搜索涡阳本地律师的信息，看到许晨伟的事迹后，他不由心生敬意。于是，按照网上留下的手机号码添加微信号。

令李某没想到的是，许晨伟不仅及时回复了他，还在详细了解案情后，建议走调解程序。

6 月 29 日，李某第一次见到许晨伟就是在调解协议的签订现场。在短短 6 天时间里，许晨伟不仅取得了双方当事人的信任，还促成双方消除分歧，达成一致意见。令李某感动的是，“许律师身上一点大律师的架子也没有”。

当天走完调解流程已经是 12 点半，中午吃个简餐之后，许晨伟没顾上休息，又带着他们直奔县法院申请司法确认。

曾经出于个人兴趣的探索，如今顺应了时代赋予的新使命。安徽省按照司法部部署，自今年开始在亳州、淮南、马鞍山、黄山市开展律师调解试点工作。记者在许晨伟所在的皖杰律师事务所采访时，注意到该所的“律师调解室”已经挂牌。许晨伟从一名律界翘楚变身成为热心的“和事佬”，他代理民事案件的调解率保持在 95%以上，婚姻案件撤诉、调解率在 80%以上。

在通往法治梦想的这条路上，许晨伟铆足了劲，蓄势待发。（周莹堂）

主笔闲话

早退与工伤



死者近亲属与工伤认定机构由此引发纠纷，并将官司打到了法院。

历经三年,经过三级法院审理，广东省高院近日裁定驳回了针对这起案件的再审申请，认为“未认定工伤”并无不当。

本期“律师圆桌”中，讨论的就是早退能否认定工伤的问题。

律师认为：早退并非必然不能认定工伤，但是，早退有可能被认定不属于正常上下班范畴，因此不能获得工伤认定。

总之，劳动者应当遵守单位的规章制度，这同样也是对自身权利的保护。

陈宏光

一周律事

北京

“1+1”法援志愿者再出发

“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 2018 年度启动仪式近日举行。今年，“1+1”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以扶贫攻坚为主题，派出 140 名律师志愿者以及 98 名大学生志愿者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奔赴中西部地区 15 个省（区）的 140 个县（区）开展法律援助工作，服务当地法治建设。

据悉，2017 年“1+1”法律援助志愿者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6200 余件；调处矛盾纠纷 4800 余起,开展法治宣传 1270 余场/次，培养本地法律服务工作者 200 余人，为 120 多个市、县人民政府提供了法律顾问服务，为困难群众挽回经济损失 3.7 亿余元。

晋江

律师服务团维护民警权益

福建省晋江市公安局日前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 2018 年上半年公安工作成效。会上还举行维护公安民警合法权益法律服务签约仪式，组建维护公安民警合法权益律师服务团，专门为民警在执法过程中遭受的不法侵害维权。

近年来民警在执勤执法过程中遭受不法侵害的案（事）件时有发生。此外，民警在日常执勤执法活动中还时常受到阻挠、辱骂或不实投诉，给民警正常执法造成了不必要的压力。

为此，晋江市警察协会与律师事务所签订了维护公安民警合法权益法律服务协议，为期两年。警察协会、律师事务所分别成立“维护公安民警合法权益委员会”、“维护公安民警合法权益律师服务团”，合力维护公安民警正当执法权益，不让民警流汗、流血又流泪。